
*
*
*
*
*
*
*

國立臺南大學

110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

招生簡章

(簡章經本校 109 年 11 月 10 日招生委員會議通過)



國立臺南大學招生委員會 編印

校址：70005 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 33 號

網址：<http://www.nutn.edu.tw>

聯絡電話：(06) 2133111 轉 241、242、243



國立臺南大學110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重要日程表

項 目	日 期	備 註 欄
簡章上網公告	109.11.25 (三)	網址： http://admissions.nutn.edu.tw/graduate
網路報名日期	109.12.21 (一) 至 110.1.25 (一)	報名網址： http://admissions.nutn.edu.tw/graduate
報名繳費期限	109.12.21 (一) 至 110.1.25 (一)	請於期限內使用自動櫃員機(ATM)轉帳，或至臺灣銀行、郵局或超商完成繳費。
報名文件及審查資料繳交期限	109.12.21 (一) 至 110.1.27 (三)	掛號郵寄報名表件及各系所規定繳交之相關資料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筆試考場公告	110.3.5 (五)	於本校首頁公告。
筆試考試日期	110.3.6 (六)	
面試日期 (於各系所網頁公告)	一、110年3月5日(五)：電機工程學系(臺北考場)。 二、110年3月6日(六)：教育經營與管理碩士班、教學科技碩士班、體育學系、國語文教學與應用碩士班、應用數學系、數位學習科技學系、材料科學系、機電系統工程研究所碩士班、電機工程學系(臺南考場)、生態暨環境資源學系、綠色能源科技學系、音樂學系、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、動畫媒體設計碩士班、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。	
初試錄取名單公告	一、110年2月26日(五)：公告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(公費生)初試錄取名單。 二、110年3月15日(一)：公告諮商與輔導學系初試錄取名單。	
複(面)試日期	一、110年3月6日(六)下午：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(公費生)，詳情請至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網頁查詢。 二、110年3月20日(六)：諮商與輔導學系碩士班，詳情請至諮商與輔導學系網頁查詢。	
公告錄取名單	110.3.29 (一)	公告於本校網頁： http://admissions.nutn.edu.tw/graduate
寄發成績單	110.3.29 (一)	
成績複查日期	110.3.29 (一) 至 110.4.8 (四)	
正取生報到日期	110.4.12 (一) 至 110.4.14 (三)	報到地點：各招生系所。
公告正取生缺額	110.4.19 (一)	請至報考系所網站查詢。
備取生報到日期	依系所規定時間	報到地點：各招生系所。

一、報名資料繳交方式

1、掛號郵寄：70005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，「國立臺南大學招生委員會」收。

2、親自送件：請於資料繳交截止日期前(收件時間：08:30~17:30)，將報名資料送至本校教務處企劃組(府城校區誠正大樓1樓104室)。

二、府城校區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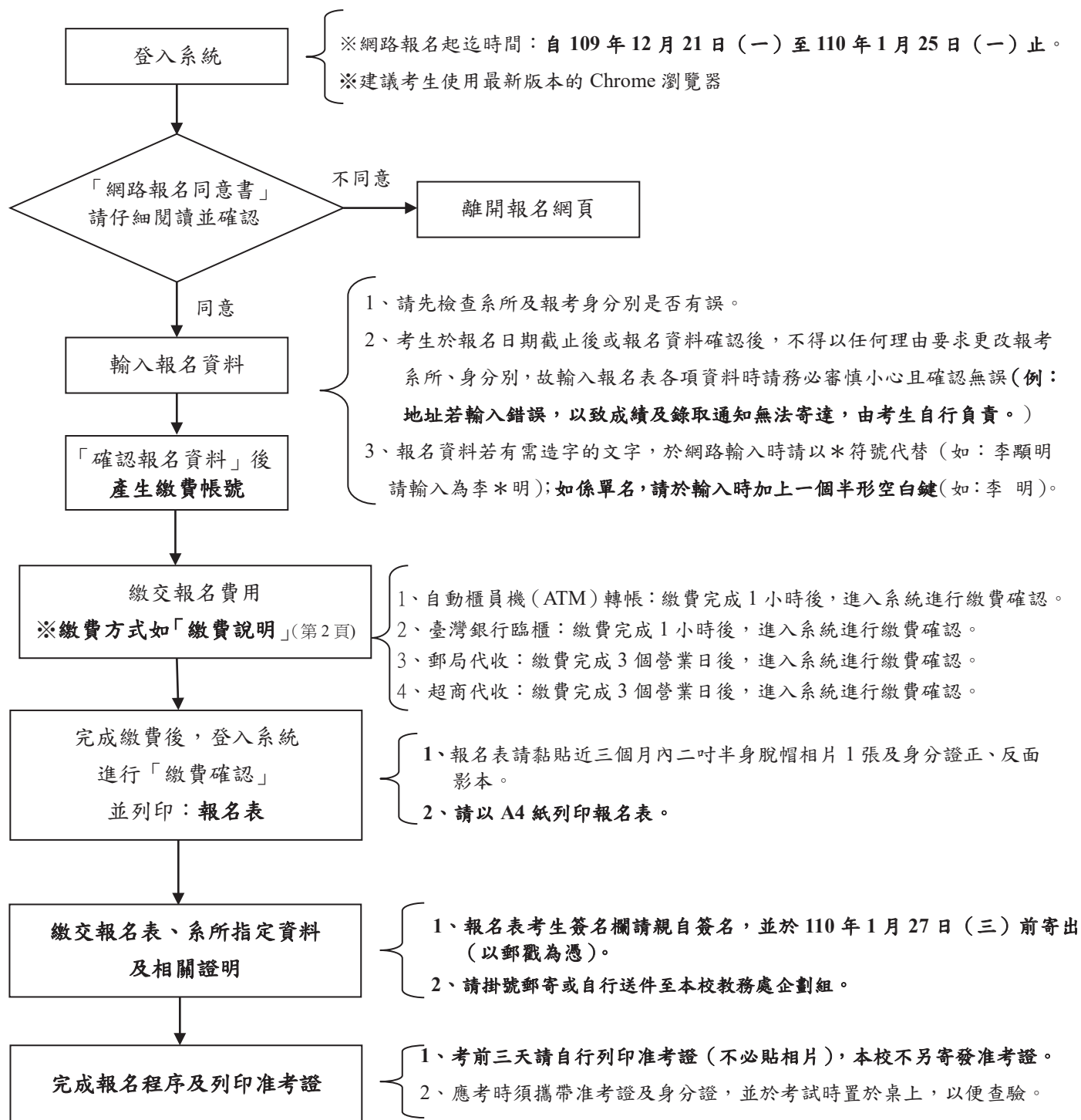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榮譽校區地址：臺南市東區榮譽街67號。

110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網路報名作業流程及注意事項

一、國立臺南大學招生報名系統是在全球資訊網（WWW）上操作的系統，建議考生使用最新版本的 Chrome 瀏覽器進行網路報名及各項網路查詢服務，使用網路報名僅需要一台可上網電腦、瀏覽器與印表機即可。

二、網路報名網址：<http://admissions.nutn.edu.tw/graduate>

三、網路報名作業流程：



系所別	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碩士班	
身分別	一般生	在職生
名 額	4	3
系所報名限制	<p>報考在職生者，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：</p> <p>一、現任職公私立學校專任或代理教師（含幼稚園、小學、中學、高中等），年資滿一年以上（不含實習年資）須檢附合格教師證書及服務或在職證明書。</p> <p>二、已立案之公私立文教機構（含劇團、文化中心或相關之社會福利等機構）專任人員，服務年資滿一年以上（不含實習年資）（須附服務或在職證明書）。</p>	
考試項目	共同科目 10%	國文作文 10%
	專業科目 50%	<p>下列二科任選考一科（50%）：</p> <p>一、戲劇及劇場發展（含中、西戲劇史及劇場相關專業內容）</p> <p>二、教育專業與發展（含兒童青少年發展、戲劇教育等相關教育專業內容）</p>
	面試 40%	<p>一、面試（40%）：以相關自傳、履歷資料及研究計畫答問為主。</p> <p>二、面試時請繳交下列資料（1式3份，概不退還）：</p> <p>（一）個人自傳及履歷資料。</p> <p>（二）大學四年成績證明或最高學歷成績證明。</p> <p>（三）學習計畫與目標（就讀研究所的動機與目的）。</p> <p>（四）相關經驗佐證資料（劇場或文學作品、課程教學、教案設計或其他）。</p>
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	<p>一、各科滿分為 100 分，再依上列各科比例加權計算總分。</p> <p>二、專業科目之原始分數轉換為 T 分數，再以專業科目之 T 分數計算加權總分，共同科目乘以 10%，專業科目之 T 分數乘以 50%，依共同科目與專業科目之 T 分數加權之後成績總和為初試成績。 （成績無法轉換為 T 分數計算者，以原始分數採計）</p> <p>三、日期：110 年 3 月 6 日（六），時間及施行方式以本系網頁公告為準，請攜帶身分證及准考證參加。</p> <p>四、一般生或在職生，如遇錄取不足額，其名額得相互流用。</p> <p>五、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，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，依成績高低錄取，依序遞補。</p> <p>*面試原始成績未達 8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</p>	
同分擇優錄取順序	<p>一、面試</p> <p>二、專業科目</p> <p>三、國文作文</p>	
規定事項	未曾修習與戲劇或教育相關課程之研究生，得由指導老師視實際需要，要求其補修相關課程。	
備 註		
系所網址	http://www.drama.nutn.edu.tw	
聯絡方式	電話：(06) 2601855	E-mail：drama-1@pubmail.nutn.edu.tw